

建築物之維護關鍵項目								建築物附屬設施					
項次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八	九	十	十一	十二	備註
項目	建築物 公共安全 檢查	昇降（電 梯）設備	消防設 備	高低壓電 力設備	自來水 水塔	空調冰水主機 及冷卻水塔	機械停 車設備	（污水處 理場（含 設備）	機關內通 行道路	擋土牆（含 地錨）	機關內路邊 停車場及其 遮雨棚	圍牆	
法務部矯正署南投看守所建築物辦理情形	√	√	√	√	√	/	√	/	√	/	√	√	

備註：已完成√、辦理中△（應辦理檢查但未逾法令或保養手冊規定日期）、未完成 X（已逾法令或保養手冊規定日期）、無涉及 /

項次	申報建築物名稱	建築物地址	依法應申報頻率	專業檢查機構	查核機構 (主管建築機構)	年度	有效期限	備註
1	法務部矯正署 南投看守所	南投縣南投市嘉和一路1號	每2年1次	聯亞建築物公共 安全檢查有限公 司	南投市建築師公 會	113年	112年12月31日至 114年12月31日止	
備註:請確實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附表一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設備安全標準檢查申報期間及施行日期」,檢查及申報頻率辦理申報。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」資料填復本表,倘有受裁罰情況請於備註欄位註記處理過程及結果。								

項次	單位名稱	設置地點	使用許可證號	依法應申報頻率	專業廠商	檢查機構	有效期限	保養頻率	實際保養日期						備註
									1月	2月	3月	4月	5月	6月	
1	法務部 矯正署 南投看守所	南投縣南投市嘉和一路1號	045-080127	每半年1次	唐興機電股份有限公司	中華民國升降設備安全檢查協會	116/1/16	每月1次	23日	25日	21日	22日	21日	21日	
									7月	8月	9月	10月	11月	12月	
									22日	20日	25日	28日	21日	23日	
備註:請確實依「建築物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」辦理,並依該辦法第5條申報頻率辦理申報。「電梯使用許可證」及「建築物升降機維護保養紀錄表」資料(含保養日期)填復本表,倘有異常情形(如使用許可證逾期、應保養未保養等)請於備註欄位註記。															

附表三

項次	場所名稱	場所地址	使用執照字號	申報場所樓層	依法應申報頻率	申報年度	檢修機構或人員	證書字號	檢修結果	申報日期	下次檢修申報日期	備註
1	法務部矯正署南投看守所	南投縣南投市嘉和一路1號	82投縣建管使字第2041號	B1F~3F	1 年1 次	113	南投消防安全設備工程有限公司/姚明燁	消士證字第5525號	符合	113/5/23	114 年5 月前	
備註:請確實依「消防法第9條暨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辦理申報。委託專業檢修機構或人員之「消防安全檢修申報書受理單」及檢修報告內容填復本表,倘有複查未過致受裁罰情況請於備註欄位註記處理過程及結果。												

附表四

項次	用電場所名稱	用電地址	電號	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名稱	專任電氣技術人員執照號碼	依規定每6個月應辦理之檢驗日期(最近1次實際辦理檢驗日期)	檢驗方式	檢驗結果	完成改善並報地方主管機關備查日期	預定下次檢測月份	自行委外辦理維護保養頻率	備註
1	法務部矯正署南投看守所	南投縣南投市嘉和一路1號	17-27-8490-00-0	中源機電顧問股份有限公司	投縣電技中字第AJ500500號	114年3月4日	停電檢驗或非停電檢驗	合格	☒ 已完成 ☐ 預定完成日期:	114 年 4月	每月 1 次	
2												

備註:請確實依「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」用電場所僱用之專任電氣技術人員或委託之檢驗維護業所製成之「高低壓電力設備定期檢測紀錄總表」及主管機關檢驗結果填復本表。